

## 2024年第23屆紅樓現代文學獎暨全國高中紅樓文學獎作者資料表

- \* 各欄位請務必確實填寫，未確實填寫本表者，稿件一律不予接受。
- \* 本表需與作品一同繳交，如投稿不只一種文類，則各文類皆須填寫一份。
- \* 本表請印出簽名後掃描寄出。

參加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代小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代散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代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臺劇劇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生散文	作品名稱		
作者簡歷	姓名		性 別	
	出生 年月日		學 校	
	身分證 字號		系 級 學 號	(高中生組請填年級學號)
	通訊地址			
	電話	(手機)		
		(宿舍或宅)		
	有效 電子信箱			
<b>切結書</b>	1. 本人已確實閱讀「第23屆紅樓現代文學獎簡章」、「著作授權同意書」及「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書」，願遵守上述文件所列事項。 2. 本人所填繳資料均完整屬實，如不符上述文件之規定，視同放棄。  立同意書人(簽名)：  法定代理人(簽名)：			
				中華民國 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

\_\_\_\_\_（以下簡稱本人）投稿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23屆紅樓現代文學獎暨

全國高中紅樓文學獎之作品為\_\_\_\_\_。

本人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：

一、本人投稿之作品為原創性著作，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，未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，亦未曾於任何公開媒體、網路、出版品中發表。如有抄襲、偽冒、複製他人作品之情事，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取消本人獲獎資格，繳回獎金，並自行負擔相關之法律責任。

二、本人同意將獲獎作品無償授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行保存、重製、轉載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展示及編輯、出版等事宜。

三、本人同意作品如入選決賽，將透過網路形式公開。

四、本同意書為「非專屬授權」，本人對著作仍保有著作權。

五、本同意書自簽訂日起生效。

此 致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立同意書人或法定代理人（簽名）：

身分證 / 居留證字號：

行動電話：

電子信箱：

通訊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著 作  
授 權  
同 意  
書